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紀秀琳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523
傳真：06-9268493
電子信箱：slj0009@yahoo.com.tw


受文者：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9038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10D011931_110D2007170-01.pdf、110D011931_110D2007171-01.jpg)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辦理「第七屆秀17-臺北市青少年時尚造型設計競賽」案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教育處案陳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110年3月8日北市青推字第110300070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108課綱美感教育，鼓勵青少年透由日常穿搭至整體造型設計，打造獨特自我風格與品味，體現時尚之生活美學，特規劃本競賽。
- 三、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競賽時間：
 - 1、初賽：110年5月10日(星期一) 書面審查。
 - 2、複賽：110年5月29日(星期六) T Fashion時尚基地。
 - 3、決賽：110年7月 9日(星期五) 花漾Hana展演空間。
 - (二)競賽主題：永續時尚。
 - (三)競賽組別：高中職整體造型組、國中穿搭造型組



(四)對象及隊數：國中、高中職在校生(含自學生)；每隊1至4人。

(五)報名日期與方式：自110年3月5日至4月30日止，免報名費且一律採網路報名<https://www.tcyd.gov.taipei/>。

四、檢附活動簡章及電子海報各1份(如附件)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承辦人林小姐，電話：2351-4078轉分機1725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